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nshin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融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1)

主要交易 收購寧波海亮及安徽海亮股權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融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寧波海亮及安徽海亮股權的主要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寧波海亮收購事項及安徽海亮收購事項及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進一步詳情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將予載入通函的資料，其中包括(i)寧波海亮及安徽海亮的財務報表；(ii)該等收購事項後的綜合備考財務報表；(iii)本公司的債務聲明；及(iv)寧波海亮及安徽海亮的估值報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的規定，並將通函的寄發日期延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融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歐宗洪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歐宗洪先生、吳劍先生、林峻嶺先生及曾飛燕女士為執行董事；及盧永仁先生、任煜男先生及屈文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